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兴股份”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财政部 2021 年 11 月 2 日发布的收入准则实施问答，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同时追溯调整 2020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我们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合兴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